

告知函

NO. 0001154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54 号

陈院飞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车牌号为赣CN5091 车辆于2024年08月29日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行驶至地址:惠州市博罗县涉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公路交叉路口(旁) 涉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 08月 30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99

案件编号: 441322202401769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23号

陈院飞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8月29日01时00分,聘用驾驶员驾驶赣CN5091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福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公路交叉路口旁)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44.478吨,轴数是4
2. 轴,限重36.000吨,超限8.478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刘来辉 19090317982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08月30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55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55 号

深圳市菀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车牌号为 粤BHT109 车辆于 2024 年 08 月 29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柏塘镇平安合和涉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8 月 30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2000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770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24号

深圳市苑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8月29日02时11分,深圳市苑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BHT109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柏塘(地址:惠州市博罗县柏塘镇平安合和农民专业合作社东南侧)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3.019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4.019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刘素辉19090317982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08月30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56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56 号

江西江龙集团东方汽运有限公司: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车牌号为赣C3D678 车辆于2024年08月29日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行驶至地址:惠州市博罗县涉龙溪街道办龙桥(地内第85号前)涉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08月30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02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771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25号

江西江龙集团东方汽运有限公司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8月29日03时51分,江西江龙集团东方汽运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赣C3D678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龙溪(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办龙桥大道2785号前)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1.387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2.387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 3.
-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 2.
- 3.
-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刘来辉 19090317982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8 月 30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57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57 号

陈正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车牌号为湘KD0663 车辆于2024年08月29日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行驶至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围岭村广涉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8 月 30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03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772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26号

陈正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8月29日05时57分,聘用驾驶员驾驶湘KD0663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福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公路交叉路口旁)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60.335吨,轴数是8
2. 轴,限重49.000吨,超限11.335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陈正 19090317662
刘永辉 19090317982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8 月 30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61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61 号

叶耀盛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桂R58127 车辆于2024年08月31日
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柏塘镇平安合和涉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 09月 04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07

案件编号: 441322202401777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34号

叶耀盛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8月31日06时31分,聘用驾驶员驾驶桂R58127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柏塘(地址:惠州市博罗县柏塘镇平安合和农民专业合作社东南侧)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61.096吨,轴数是6
2. 轴,限重49.000吨,超限12.096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 2.
- 3.
-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09月04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68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68 号

朱占革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 赣CJ9887 车辆于 2024 年 09 月 03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324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长宁镇广汕路北
涉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葛洪中医院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05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14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784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42号

朱占革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3日06时10分,聘用驾驶员驾驶赣CJ9887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长宁(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长宁镇广汕路北555号葛洪中医院前)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0.58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1.58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05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70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70 号

叶耀盛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桂R09666 车辆于2024年09月03日
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柏塘镇平安合和
涉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 09月 05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16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786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44号

叶耀盛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3日07时23分,聘用驾驶员驾驶桂R09666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柏塘(地址:惠州市博罗县柏塘镇平安合和农民专业合作社东南侧)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7.47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8.47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05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75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75 号

吴爱华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 赣C94148 车辆于 2024 年 08 月 25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 涉
龙溪街道办龙桥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21

案件编号: 441322202401794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53号

吴爱华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8月25日01时58分,聘用驾驶员驾驶赣C94148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龙溪(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办龙桥大道2785号前)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92.209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43.209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刘政浩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78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78 号

徐毅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桂R76241 车辆于2024年08月30日
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涉
龙溪街道办龙桥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25

案件编号: 441322202401797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56号

徐毅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8月30日06时32分,聘用驾驶员驾驶桂R76241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龙溪(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办龙桥大道2785号前)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0.731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1.731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刘改浩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79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79 号

沙河市大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冀EU6067 车辆于2024年08月23日
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 行驶至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长宁镇广汕路北
涉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葛洪中医院
交通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 09月 10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26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798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57号

沙河市大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8月23日23时55分,沙河市大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冀EU6067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长宁(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长宁镇广汕路北555号葛洪中医院前)被检测,经检测查证,
2. 该车总重55.944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6.944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刘改浩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80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80 号

彭忠峰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湘DC0592 车辆于2024年08月27日
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G220博罗龙溪(地
址:惠州市博罗县
龙溪街道办龙桥涉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 09月 10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27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799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58号

彭忠峰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8月27日00时34分,聘用驾驶员驾驶湘DC0592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龙溪(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办龙桥大道2785号前)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1.435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2.435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刘波.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81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81 号

湖南运兴物流有限公司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湘KS6898 车辆于2024年08月28日
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
福田镇围岭村广涉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28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800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59号

湖南运兴物流有限公司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8月28日23时03分,湖南运兴物流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湘K S6898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福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公路交叉路口旁)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
2. 8.914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9.914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的
条第一款第二项
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
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
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刘政浩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82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82 号

黄晓艳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湘KU7603 车辆于2024年09月01日
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 涉
福田镇围岭村广 汕内路交叉路口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 旁)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29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801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60号

黄晓艳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黄晓艳使用湘KU7603重型半挂牵引车有车辆超限使用汽车渡船或者在公路上擅自超限行驶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条第一款、《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一款、《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

3.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六条第(五)项、《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六十四条、《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现责令你(单位)《规定》第四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 责令你(单位)自行改正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案的行为,卸载至规定限值。
- 1.
 - 2.
 - 3.
 -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刘以光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83

粤 惠博交告函 (2024) 01183 号

黄晓艳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 湘KU7603 车辆于 2024 年 09 月 05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324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 涉
福田镇围岭村广 汕内路交叉路口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30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802

惠博交帝改(2024)01761号

黄晓艳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5日01时01分,聘用驾驶员驾驶湘KU7603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福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公路交叉路口旁)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64.696吨,轴数是6
2. 轴,限重49.000吨,超限15.696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刘政浩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87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87 号

宋远利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车牌号为湘MD3313 车辆于2024年08月31日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行驶至地址:惠州市博罗县涉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内勤交叉路口(旁) 涉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34

案件编号: 441322202401806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65号

宋远利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8月31日02时00分,聘用驾驶员驾驶湘MD3313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福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公路交叉路口旁)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1.278吨,轴数是6
2. 轴,限重49.000吨,超限2.278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的
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
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
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刘改法.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88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88 号

宋远利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车牌号为湘MD3313 车辆于2024 年 09 月 02 日 在 G324博罗福田(地 址:惠州市博罗县 涉 在 惠州市博罗县G324 行驶至 福田镇围岭村广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涉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35

案件编号: 441322202401807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66号

宋远利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2日01时53分,聘用驾驶员驾驶湘MD3313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福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公路交叉路口旁)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1.043吨,轴数是6
2. 轴,限重49.000吨,超限2.043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刘政光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0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91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91 号

唐亚斌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 粤SJ6850 车辆于 2024 年 08 月 31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 涉
龙溪街道办龙桥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38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811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69号

唐亚斌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8月31日20时59分,聘用驾驶员驾驶粤SJ6850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龙溪(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办龙桥大道2785号前)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31.968吨,轴数是3轴,限重27.000吨,超限4.968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2662

刘政浩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92

粤 惠博 交告函 (2024) 01192 号

方耿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 粤VV1836 车辆于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324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 涉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涉 公路交叉路口 旁)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39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812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70号

方耿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8月30日01时00分,聘用驾驶员驾驶粤VV1836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福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公路交叉路口旁)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42.091吨,轴数是4
2. 轴,限重36.000吨,超限6.091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的
条第一款第二项
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
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刘政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93

粤 惠博交告函 (2024) 01193 号

深圳市畅顺安搬运装卸有限公司: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 粤BFF505 车辆于 2024 年 09 月 03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324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 涉
福田镇围岭村广 山公路交叉路口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40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813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71号

深圳市畅顺安搬运装卸有限公司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3日16时09分,深圳市畅顺安搬运装卸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BFF505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福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公路交叉路口旁)被检测,经检测查证,
2. 该车总重19.468吨,轴数是2轴,限重18.000吨,超限1.468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2662

刘波,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96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96 号

博罗县燕云锦货物运输服务部
(熊燕云):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 粤L96821 车辆于 2024 年 09 月 04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涉
龙溪街道办龙桥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43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816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74号

博罗县燕云锦货物运输服务部(熊燕云)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4日01时47分,博罗县燕云锦货物运输服务部(熊燕云)聘用驾驶员驾驶粤L96821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龙溪(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办龙桥大道2785号前)被检测,经检测查
2. 证,该车总重45.768吨,轴数是4轴,限重36.000吨,超限9.768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刘政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198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198 号

王银龙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车牌号为赣C3893Z 车辆于2024年09月04日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行驶至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办龙桥涉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 09月 11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45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818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76号

王银龙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4日08时22分,聘用驾驶员驾驶赣C3893Z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龙溪(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办龙桥大道2785号前)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0.228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1.228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刘以浩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00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200 号

沙河市顺驰运输有限公司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冀ES5753 车辆于2024 年 09 月 05 日
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 涉
福田镇围岭村广 汕公路交叉路口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47

案件编号: 441322202401820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78号

沙河市顺驰运输有限公司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5日03时02分,沙河市顺驰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冀ES5753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福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公路交叉路口旁)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0.705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1.705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孙政1号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02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202 号

高安市祥高汽运有限公司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 赣C3J027 车辆于 2024 年 09 月 05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涉
龙溪街道办龙桥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1949

案件编号: 441322202401822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80号

高安市祥高汽运有限公司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5日05时26分,高安市祥高汽运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赣C3J027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龙溪(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办龙桥大道2785号前)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6.682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17.682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 3.
-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 2.
- 3.
-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孙政浩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06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206 号

叶耀盛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桂R58127 车辆于2024年09月06日
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G220博罗柏塘(地
址:惠州市博罗县柏塘镇平安合和涉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2103

案件编号: 441322202401827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84号

叶耀盛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6日06时46分,聘用驾驶员驾驶桂R58127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柏塘(地址:惠州市博罗县柏塘镇平安合和农民合作社东南侧)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2.441吨,轴数是6
2. 轴,限重49.000吨,超限3.441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 3.
-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 2.
- 3.
-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刘小东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09月11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07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207 号

叶耀盛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桂R58127 车辆于2024年09月08日
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G220博罗柏塘(地
址:惠州市博罗县柏塘镇平安合和
涉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2104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828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85号

叶耀盛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8日06时53分,聘用驾驶员驾驶桂R58127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柏塘(地址:惠州市博罗县柏塘镇平安合和农民专业合作社东南侧)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68.388吨,轴数是6
2. 轴,限重49.000吨,超限19.388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刘敏,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09月11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08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208 号

叶耀盛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桂R63636 车辆于2024年09月06日
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柏塘镇平安合和涉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2105

案件编号: 441322202401829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86号

叶耀盛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6日07时12分,聘用驾驶员驾驶桂R63636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柏塘(地址:惠州市博罗县柏塘镇平安合和农民专业合作社东南侧)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3.595吨,轴数是6
2. 轴,限重49.000吨,超限4.595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 3.
-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 2.
- 3.
-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郑文浩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09月11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09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209 号

叶耀盛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桂R63636 车辆于2024年09月07日
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地址:惠州市博罗县涉
柏塘镇平安合和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作社东南
侧)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 09月 11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2106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830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87号

叶耀盛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7日06时26分,聘用驾驶员驾驶桂R63636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柏塘(地址:惠州市博罗县柏塘镇平安合和农民专业合作社东南侧)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5.966吨,轴数是6
2. 轴,限重49.000吨,超限6.966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 3.
-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 2.
- 3.
-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刘政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12

粤 惠博 交告函 (2024) 01212 号

陈艳超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 冀FN1797 车辆于 2024 年 09 月 06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 涉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龙溪街道办龙桥 涉

运输局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 (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2109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833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90号

陈艳超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6日17时12分,聘用驾驶员驾驶冀FN1797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龙溪(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办龙桥大道2785号前)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4.647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5.647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刘国光(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09月11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17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217 号

南昌众浩物流有限公司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 赣M63712 车辆于 2024 年 09 月 08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324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
福田镇围岭村广涉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2114

案件编号: 441322202401839

南昌众浩物流有限公司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96号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8日04时49分,南昌众浩物流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赣M63712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福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公路交叉路口旁)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
2. 1.299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2.299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的
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
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
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孙少华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09月11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19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219 号

龙伶杰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车牌号为桂J10612 车辆于2024 年 09 月 08 日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 行驶至地址:惠州市博罗县涉福田镇围岭村广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内讷交叉路口旁)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2116

案件编号: 441322202401841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98号

龙伶杰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8日08时42分,聘用驾驶员驾驶桂J10612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福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公路交叉路口旁)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0.728吨,轴数是6
2. 轴,限重49.000吨,超限1.728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的
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
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
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2024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09月11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20

粤 惠博 交告函 (2024) 01220 号
开封市军宽运输有限公司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 豫BNZ098 车辆于 2024 年 09 月 08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 涉
龙溪街道办龙桥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2117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842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799号

开封市军宽运输有限公司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08日08时45分,开封市军宽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豫BNZ098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龙溪(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办龙桥大道2785号前)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
2. 2.519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3.519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 3.
-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 1.
 - 2.
 - 3.
 -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刘波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09月11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32

粤博 交告函() 01232 号
铜鼓县永顺汽运有限公司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 赣CX5888 车辆于 2024 年 09 月 10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 柏塘镇平安合和 涉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交通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9 月8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2130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858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813号

铜鼓县永顺汽运有限公司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10日15时22分,铜鼓县永顺汽运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赣CX5888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柏塘(地址:惠州市博罗县柏塘镇平安合和农民专业合作社东南侧)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38.703吨,轴数是4轴,限重36.000吨,超限2.703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刘改浩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09月18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33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233 号

黄晓艳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车牌号为湘KU7603 车辆于2024年09月10日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行驶至地址:惠州市博罗县涉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公路交叉路口(旁) 涉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8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2131

案件编号: 441322202401859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814号

黄晓艳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10日21时29分,聘用驾驶员驾驶湘KU7603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福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公路交叉路口旁)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8.737吨,轴数是6
2. 轴,限重49.000吨,超限9.737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 3.
-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 2.
- 3.
-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刘政浩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09月18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38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238 号

惠州市鑫超顺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车牌号为粤L61818车辆于2024年09月11日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行驶至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长宁镇广汕路北涉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葛洪中医院前)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 09月 19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2136

案件编号: 441322202401864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819号

惠州市鑫超顺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11日07时59分,惠州市鑫超顺汽车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L61818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长宁(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长宁镇广汕路北555号葛洪中医院前)被检测,经检测查
2. 证,该车总重51.415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2.415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刘政浩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09月19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39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239 号

朱占革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车牌号为 赣CJ9887 车辆于 2024 年 09 月 12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324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长宁镇广汕路北 涉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葛洪中医院 前)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9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2137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865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820号

朱占革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12日07时26分,聘用驾驶员驾驶赣CJ9887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长宁(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长宁镇广汕路北555号葛洪中医院前)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50.936吨,轴数是6
2. 轴,限重49.000吨,超限1.936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 3.
-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的
条第一款第二项
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
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
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 2.
- 3.
-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刘政浩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年09月19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47

粤惠博交告函(2024) 01247 号

高安市祥高汽运有限公司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 赣C3J027 车辆于 2024 年 09 月 14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220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 涉
龙溪街道办龙桥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9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2145

案件编号:441322202401874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828号

高安市祥高汽运有限公司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14日01时08分,高安市祥高汽运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赣C3J027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博罗龙溪(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办龙桥大道2785号前)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68.886吨,轴数是6轴,限重49.000吨,超限19.886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3.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2.

3.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19090317662
刘政浩(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19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告知函

NO. 0001261

粤 惠博交告函 (2024) 01261 号

黄锐鸿

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你(单位)所有(使用)
车牌号为 赣C9N628 车辆于 2024 年 09 月 19 日
在 惠州市博罗县G324 行驶至 址:惠州市博罗县 涉
福田镇围岭村广 汕内路交叉路口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
运输局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
配合接受调查,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24 日



(本《告知函》一式两联,一联存根,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

责令改正通知书

NO: 2402059

案件编号: 441322202401890

粤惠博交责改(2024)01845号

黄锐鸿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1. 2024年09月19日22时30分,聘用驾驶员驾驶赣C9N628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博罗福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围岭村广汕公路交叉路口旁)被检测,经检测查证,该车总重37.512吨,轴数是4
2. 轴,限重36.000吨,超限1.512吨,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 3.
- 4.

根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对第项问题于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

1.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本机关责令你(单位)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消除违法状态。

- 2.
- 3.
- 4.

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朱小东, 19090317662
刘政浩 19090317861

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印章)

2024 年 09 月 24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